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综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附注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收入			
供款		367,145,351	337,206,851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馀利息收入	9	5,124,513	2,928,779
可供出售证券利息收入		—	958,311
汇兑(亏损)／收益		(897)	200,847
出售可供出售证券的已变现收益		—	23,546
其他收入		60,000	60,000
		372,328,967	341,378,334
支出			
雇员成本	5	8,628,988	5,398,461
物业成本	11	5,900,537	5,006,197
折旧及摊销		4,113,601	3,555,850
办公室用品		115,998	257,884
海外差旅		189,412	188,138
交通及差旅		5,456	9,800
向金管局偿付营运费用	9	24,698,673	23,921,619
租用服务		11,352,360	13,789,253
通讯		83,177	104,149
宣传及印刷		13,825,776	14,889,864
其他费用		4,108,745	3,869,807
		73,022,723	70,991,022
本年度盈馀		299,306,244	270,387,312
本年度综合收益总额		299,306,244	270,387,312

第47至63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资产负债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	5,617,904	7,410,451
无形资产	7	5,452,849	5,804,426
		11,070,753	13,214,877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项	8	2,201,618	1,435,925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馀	9	2,424,501,601	2,102,615,447
		2,426,703,219	2,104,051,372
流动负债			
已收预付供款		291,157,122	270,166,455
其他应付款项	10	29,294,053	29,083,241
		320,451,175	299,249,696
流动资产净额		2,106,252,044	1,804,801,676
资产净额		2,117,322,797	1,818,016,553
代表：			
累计盈馀		2,117,322,797	1,818,016,553
		2,117,322,797	1,818,016,553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于2014年6月25日核准并许可发出。

主席
陈黄穗女士，BBS, JP

第47至63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于4月1日的存保基金结馀	1,818,016,553	1,547,629,241
本年度盈馀	299,306,244	270,387,312
于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结馀	2,117,322,797	1,818,016,553

第47至63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经营活动		
本年度盈馀	299,306,244	270,387,312
利息收入	(5,124,513)	(3,887,090)
汇兑亏损/(收益)	897	(200,847)
已变现收益净额	—	(23,546)
折现及摊销	4,113,601	3,555,850
未计经营资产及负债变动前的经营盈馀现金流入	298,296,229	269,831,679
经营资产及负债变动		
其他应收款项增加	(718,385)	(228,062)
已收预付供款增加	20,990,667	23,064,905
其他应付款项增加	210,812	3,471,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	318,779,323	296,139,762
投资活动		
购入无形资产	(1,795,425)	(2,624,297)
购入固定资产	(174,052)	(6,270,208)
已收利息	5,076,308	2,840,439
购入可供出售证券	—	(619,772,185)
出售及赎回可供出售证券所得款项	—	620,978,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净额	3,106,831	(4,847,57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321,886,154	291,292,185
于4月1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02,615,447	1,811,323,262
于3月31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24,501,601	2,102,615,44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结馀分析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馀	2,424,501,601	2,102,615,447

第47至63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1 成立宗旨及业务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存保基金」)是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存保条例》」)设立,目的是在某些突发情况下就存放于属存款保障计划(「计划」或「存保计划」)成员的银行的存户提供补偿。

目前,每名存户于每间银行的保障额上限定为五十万港元。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管理存保基金。存保基金主要由向成员银行所收取的供款及存保基金的投资回报所组成。设立及维持存保计划而产生的支出以及存保基金的管理及行政费用,均由存保基金支付。

2 主要会计政策

(a) 编制基准

存保基金的帐目报表,是根据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此统称包括所有适用的个别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及诠释)以及香港公认的会计原则所编制。帐目报表是以历史成本法作为编制基准。

为符合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帐目报表的编制须使用若干重大会计估计,亦须管理层于应用存保基金的会计政策过程时作出判断。

存保基金作出的评估和假设,会影响下个财政年度呈报的资产及负债数额。此等估计和判断,是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并会经常进行检讨,该等因素包括根据有关情况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编制此等帐目时所作出的估计和假设不大可能导致下个财政年度的资产和负债的帐面金额须作出重大调整。

(i) 存保基金已采纳的新订及修订准则

没有任何自2013年1月1日开始的财政年度首次生效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或诠释会对存保基金构成重大影响。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a) 编制基准*(续)*

(ii) 已颁布但尚未于2013年4月1日开始的财政年度生效,且存保基金并未提早采纳的新订及修订的准则。

存保基金选择不提早采纳下列已颁存但尚未生效的新订及修订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 香港会计准则第32号「金融工具:呈报」(修改)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合并财务报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在其他实体权益的披露」及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独立财务报表」(修改)
- 香港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修改)
- 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改)

(iii) 直至帐目报表发布当日,香港会计师公会已颁布若干修订和诠释,以及一项新订准则,全部尚未于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的年度生效,且并未于帐目报表内采纳。

存保基金正就该等修订于首次应用期间的预计影响进行评估。直至目前为止,存保基金所得的结论是采纳该等修订不大可能对存保基金的营运业绩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

(b) 收入确认

如果经济利益有很大机会流入存保基金,而收入又能可靠地计算出来,该等收入便会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供款及豁免费用乃根据《存保条例》附表4的规定向所有成员银行徵收,并以应计基准入帐。

供款是根据各非豁免银行在指定日期的相关存款金额及监管评级而厘定的。供款每年徵收,并在每个历年预先收取。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 主要会计划政策*(续)*

(b) 收入确认*(续)*

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用以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销成本及在有关期间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开支的方法。实际利率是以金融工具预计年期或(视乎情况)更短的期间,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估计未来现金付款或收款,刚好折让至帐面金额净值所用的利率。计算实际利率时,存保基金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约条款(但不考虑未来信贷亏损)后估计出现的现金流量。有关计算涵盖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并属于实际利率、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价或折让组成部分的一切费用和点子。

某项金融资产或某组同类型金融资产倘因出现减值亏损而撇减,则有关利息收入按照贴现未来现金流量,以计算减值亏损所用的利率确认入帐。

(c) 费用

所有费用按应计基准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d)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和减值亏损后入帐。折旧是以直线法在下列预计可用年期内冲销资产计算:

	年期
电脑硬件/软件成本:	
• 伺服器	5
• 其他,例如:个人电脑、列印机及附属设备	3
办公室家俬、设备及固定装置	5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d) 固定资产*(续)*

只有价值10,000港元或以上的项目才会资本化。出售固定资产所产生的损益,以出售所得款项净额与资产的帐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厘定,并于出售月份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如果资产的帐面金额高于其估计可收回数额,则资产的帐面金额会即时撇减至其可收回数额。资产的可收回数额是其净售价与使用价值两者中的较高额。

(e)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为有固定或可以确定支付金额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在活跃市场并没有报价,而且存保基金无意持有用作交易用途。

(f) 无形资产

用作开发由存保基金控制和使用的可识办独特系统(且很有可能产生经济利益高于成本逾一年者)的直接相关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入帐。

无形资产包括开发发放补偿系统的开支。倘有关系统在技术上和商业上可行,有关开支将拨充资本。拨充资本的开支包括直接劳工成本及物料成本。无形资产按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及任何减值亏损入帐。

可使用的年期有限无形资产的摊销是以直线法在有关资产的5年估计可用年期内计入综合收益表。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g) 金融资产减值

每逢结算日,存保基金评估是否有客观证据显示某项金融资产或某组金融资产出现减值情况。

倘若存有相关贷款及应收款项出现减值的证据,减值亏损为该金融资产的帐面值与按其原本实际利率折现方式计算其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倘若在往后期间减值亏损降低,而有关跌幅可与在确认减值亏损后发生的事件客观联系,则该减值亏损会在综合收益表回拨。

倘若存在有关可供出售证券出现减值证据,则有关累计亏损(按收购成本与当时公平价值之差额减去过往在综合收益表,就有关金融资产确认的任何减值亏损计量)从储备中剔除,改于综合收益表内确认。倘若在往后期间归类为可供出售的债务证券的公平价值上升,而有关升幅可与在综合收益表确认减值亏损后发生的事件客观联系,该减值亏损会在综合收益表回拨。

(h)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就现金流量表而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交易日期起计三个月内到期的结馀,当中包括存放在银行的现金及存保基金的库存现金,存放在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随时兑换为已知数额现金而价值变动风险不大的高流通性短期投资。

(i) 其他应付款项

其他应付款项首次确认时按公平价值入帐,其后按摊销成本入帐。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j) 外币换算

(i) 功能及呈报货币

帐目报表所示项目以存保基金经营所在的主要经济环境之货币(「功能货币」)计量。帐目报表以港币呈报。港元为存保基金的功能及呈报货币。

(ii) 交易及结馀

外币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现行汇率换算为功能货币。交易结算所产生的汇兑盈亏及按年末汇率换算以外币计值的货币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汇兑盈亏,均于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k) 经营租赁

大部分风险及回报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根据经营租赁作出的付款(扣除来自出租人的任何优惠)以直线法按租期计入综合收益表。

倘若经营租赁在租期届满前终止,须向出租人支付的任何罚金会在终止生效期间以开支确认入帐。

(l) 拨备与或有负债

如果存保基金因已发生的事件而现时承担法律或推定责任,从而预期可能导致资源外流以应付有关责任,且有关数额能够可靠地估计,则会就此确认拨备。

拨备按预期应付有关责任所需开支的现值(反映当时市场对金钱的时间价值及有关责任固有风险的评估)厘定。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l) 拨备与或有负债(续)

如果经济效益的资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是无法对有关数额作出可靠的估计,便会将该责任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假如经济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极低则除外)。如果可能出现的责任须视乎某宗或多宗未来事件是否发生才能确定是否存在,亦会披露或有负债(但假如有关经济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极低则除外)。

(m) 雇员福利

(i) 雇员所享休假

雇员所享年假在累积计算至属于雇员时确认入帐。此项累算以截至结算日止因有关雇员所提供之服务而产生的估计年假负债为基准。

雇员所享病假及产假于休假时确认入帐。

(ii) 退休金责任

存保基金提供一项强制性公积金计划,计划资产一般以独立的信托管理基金持有。该批退休金计划一般由雇员和存保基金各自的供款支持。存保基金对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的供款在产生时支销。

(n) 关联方

假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另一方的财务及营运决策发挥重大影响,则双方属于关联方。假如双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响,亦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实体。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3 风险管理

(a) 管治

存保基金根据《存保条例》成立，宗旨是在若干情况下为存户就存于成员银行的存款提供补偿。根据《存保条例》第4部，存保基金由以下各项组成：

- 从成员银行收取的供款及逾期缴付费；
- 存保会从倒闭成员银行或其资产中讨回的款项；
- 投资回报；
- 存保会为执行职能而借入的款项；及
- 任何其他合法拨付入存保基金的款项。

存保会设立了投资委员会，并授权该委员会可以处置或投资存保基金中不属于存保会执行其职能即时所需的款项。具体而言，投资委员会：

- 就存保基金的投资政策及策略提出建议；
- 监察存保基金的投资表现，并为存保会的投资活动设立适当的风险管控措施；及
- 处理存保会不时指派的其他事项。

存保会职员需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及投资委员会批核的政策，处理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及执行风险管理工作。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3 风险管理*(续)*

(b) 投资管理及监控

根据《存保条例》第21条，存保基金或其任何部分可投资于以下投资工具：

- 为外汇基金帐户存于金融管理专员的存款；
- 外汇基金票据；
- 美国国库券；及
- 财政司司长批准的任何其他投资项目。

财政司司长于2008年12月批准存保基金的投资范围扩展至剩馀年期不超过两年的外汇基金债券和美国国库债券，以及存放于财务机构而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港元与美元存款。

存保基金根据《存保条例》所载规定及投资委员会所批核的政策参与投资活动，以确保投资活动能符合保本及维持充足流动资金的投资目的。

存保会的管理团队负责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载列所持有金融工具的最新市值、回报率、到期资料、种类以及风险限额的投资报告，均定期呈交投资委员会以作监控。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股价及汇率等市场变数出现变化而可能影响金融工具公平价值或现金流量的风险。存保基金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出现变化而引致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波动所产生的风险。由于大部分金融资产为银行及外汇基金的现金结馀,因此利率波动对存保基金所造成的影响甚微。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化引致亏损的风险。存保基金所持投资均以港元或美元为单位。由于港元与美元设有联系汇率,因此存保基金的汇率风险甚微。

流动资金风险

流动资金风险是指存保基金可能没有足够资金应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此外,存保基金可能无法在短时间内按接近公平价值的价格变现其金融资产。

由于存保基金只能够存款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或投资委员会所批准的财务机构,或投资于高流通性的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以及美国国库券和债券,因此存保基金长期保持高水平的流通资金状况。

信贷风险

存保基金承受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可能在款项到期时无力或无意愿完全履行合约责任的信贷风险。存保基金的信贷风险可以分为(i)存款活动的对手风险;(ii)投资交易的对手风险;(iii)所持债务证券的发行人风险;及(iv)国家风险。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续)*

信贷风险(续)

对手信贷风险主要源于存保基金存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及投资委员会批准的财务机构的存款,以及与金融机构进行的证券交易。在这方面,存保基金只会与投资委员会批准的对手进行证券交易。发行人风险源于债券证券投资。存保基金所投资的证券类别只限于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以及美国国库券和债券,两者的违约风险甚微。除了对手及发行人风险外,存保基金亦承受国家风险,但由于存保基金的投资类别有限,因此仅面对香港和美国的主权风险及投资委员会批准的财务机构的国家风险。根据存保会的授权,存保基金所承受的信贷风险,会定期向投资委员会汇报。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平价值

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的公平价值以结算日的市场报价为准。存保基金所持金融资产所用的市场报价为当时买入价。如无市场报价,则按结算日的市场状况,以现值或其他估值技术估计公平价值。

存保基金的资产负债表中,并非以公平价值呈报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其公平价值估计如下:

(i) 银行结馀及在外汇基金的户口结馀

银行结馀及在外汇基金的户口结馀的公平价值为其帐面金额。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续)*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平价值(续)

(ii) 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为不计算结馀的应收款项,估计公平价值为其帐面金额。

(iii) 其他应付款项

其他为不计息结馀的应付款项,估计公平价值为其帐面金额。

4 税项

根据《存保条例》第10条,存保会获豁免缴纳香港利得税,因此并无提拔任何香港利得税准备。

5 雇员成本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薪金	7,540,413	4,885,019
合约酬金	362,467	—
其他雇员福利	726,108	513,442
	8,628,988	5,398,461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6 固定资产

	办公室设备、家俬及固定装置 港币(元)	电脑硬件／软件 港币(元)	总额 港币(元)
成本			
于2013年4月1日	1,419,520	15,449,498	16,869,018
添置	86,664	87,388	174,052
于2014年3月31日	1,506,184	15,536,886	17,043,070
累计折旧			
于2013年4月1日	1,042,238	8,416,329	9,458,567
本年度支出	115,843	1,850,756	1,966,599
于2014年3月31日	1,158,081	10,267,085	11,425,166
帐面净值			
于2014年3月31日	348,103	5,269,801	5,617,904
于2013年3月31日	377,282	7,033,169	7,410,451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7 无形资产

	发放补偿 系统开发成本 港币(元)
成本	
于2013年4月1日	23,564,323
添置	1,795,425
于2014年3月31日	25,359,748
累计摊销	
于2013年4月1日	17,759,897
本年度支出	2,147,002
于2014年3月31日	19,906,899
帐面净值	
于2014年3月31日	5,452,849
于2013年3月31日	5,804,426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8 其他应收款项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预付款项	1,976,922	1,304,537
应收利息	162,196	114,888
其他	62,500	16,500
	2,201,618	1,435,925

9 重大关联方交易

根据《存保条例》第6条，除非财政司司长另有指示，否则存保会须透过金融管理专员执行其职能。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已指派一组特派人员协助存保会履行其职能。该组人员由其中一位助理总裁领导，该助理总裁获委任为存保会的行政总裁。金管局亦为存保会提供多方面的支援，包括会计、行政、人力资源及资讯科技等。

与金管局的关联交易如下：

	附注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年终未结算总额			
于外汇基金的结馀	(a)	2,027,679,431	1,705,395,502
本年度交易			
于外汇基金的结馀所得利息收入	(a)	2,450,116	1,056,009
向金管局偿付营运费用	(b)	24,698,673	23,921,619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9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年内,存保基金于外汇基金的存款额为2,027,679,431港元(2013年:1,705,395,502港元),利息收入为2,450,116港元(2013年:1,056,009港元),利率乃参考市场利率所厘定。

(b) 若干营运费用乃根据《存保条例》所列载的规定,以收回成本基准向金管局偿付。

(c) 年内,金管局透过外汇基金向存保会提供一项备用信贷,以便于发生银行倒闭时应付发放补偿的流动资金需要。该项信贷可提取的最高金额为1,200亿港元(2013年:1,200亿港元)。存保会于年内并无(2013年:无)提取该项信贷。

10 其他应付款项

	附注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租用服务	(a)	27,781,080	25,739,751
职员支出		915,461	323,829
其他		597,512	3,019,661
		29,294,053	29,083,241

(a) 该金额包括向金管局偿付的营运费用24,698,673港元(2013年:23,921,619港元),发放补偿演习的服务费用1,257,625港元(2013年:1,050,941港元)和其他租用服务费用1,824,782港元(2013年:767,191港元)。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帐目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币列示)

11 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于结算日已签订合约但没有予以确认为负债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未来最低租赁总额如下：

	2014 港币(元)	2013 港币(元)
不超过1年	5,168,100	5,168,100
超过1年但不超过5年	2,778,548	7,946,648
	7,946,648	13,114,748

12 帐目报表的批准

帐目报表已于2014年6月25日获存保会批准。